

##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55.20 万元 - 3,082.80 万元	亏损：124,016.88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630.01 万元 - 2,445.01 万元	亏损：120,363.27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20 元/股 - 0.0330 元/股	亏损：1.3262 元/股

注：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实施完成，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936,291,116 股。因此，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份数量重新计算。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较大分歧。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业绩变动受多方面因素综合影响，主要为：各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均受到疫情不同程度的影响，但随着我国疫情防控措施的全面贯彻落实，疫情防控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经济社会秩序和经营活动已经基本恢复正常，各子公司经营情况逐渐好转、盈利水平逐步提升；2019 年公司主要是因计提商誉减值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导致公司业绩亏损，本报告期公司对嘉华信息资产组、创世漫道资产组、长实通信资产组相关商誉初步进行了减值测试，预计 2020 年不存在商誉减值风险，具体以公司聘请的具有相关专业资质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的审计和评估结果为准。基于此，公司预计 2020 年业绩实现扭亏为盈。

#### 四、业绩承诺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18 年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即：向交易对方刘英魁、宁波保税区嘉语春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语春华”）以及宁波保税区嘉惠秋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惠秋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信息”）100%股权事项。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刘英魁、嘉语春华、嘉惠秋实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交易对方承诺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10,200 万元、13,400 万元、16,700 万元及 20,100 万元。根据华普天健和亚太会计师分别出具的会审字[2018]4497 号、亚会 A 核字(2019)0041 号、亚会 A 核字(2020)0153 号审计报告，嘉华信息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0,854.60 万元、13,976.13 万元、16,635.24 万元，累计已完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02.89%。

2020 年蔓延全球的新冠肺炎疫情致使全国各行各业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亦对嘉华信息正常招标工作的开展、新老客户的开发维护、新合同订单的签订、金融服务外包业务职场展业等部分经营活动产生一系列不利影响。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嘉华信息 2020 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0-8,500 万元，其中嘉华信息非经常性损益约为 400 万元，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嘉华信息没有完成 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公司将按照《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精神及《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会同业绩承诺方对嘉华信息业绩受疫情影响情况做出充分评估，在 2020 年业绩数据审计确定，并履行股东大会等必要程序后，确定具体的业绩承诺及补偿调整及履行方案，故本次业绩预告的财务指标未考虑业绩补偿事项的影响。

####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由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以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